



# 第十二届 亚太地区企业并购模拟竞赛 竞赛规则

## 参赛原则

- (一) 语言使用规则 竞赛语言为中文（简体或繁体皆可），由各队自由协商决定，语言选择不计入评分，但对于评审就内容理解上之影响（如用语可能存在的差异），须由竞赛队伍自行评估。
- (二) 参赛队员限制 若本届竞赛队伍中有历届参赛队员者，每队以二名为上限。若有博士班学生参与，以一名为上限。

## 第一阶段

- (一) 2025年3月8日上午10: 00组委会进行分组抽题，全程在线公开，欢迎各队在线收看。
- (二) 各队应于2025年4月1日中午12: 00前（以系统收信时间为准）发送并购意向书以及书面摘要至赛务组官方邮箱：apacma2025@163.com（文档命名方式：**〇〇**代表队并购意向书），由赛务单位负责转发并确认对方收到并购意向书，作为第二阶段进行协商之依据。各队并购意向书后续会在相关平台公开，以供各队交流学习。
1. 本届竞赛不预设并购方与被并购方，由竞赛队伍自行规划。
  2. 本届竞赛无攻守方之设计，报告顺序由两队自行协商决定。
  3. 本届竞赛最高荣誉为“最佳并购方案奖”。

(三) 并购意向书之提交方式以一个档案为限, 请同时附上PDF及Word两种文件格式。内容应包含产业分析、并购架构、并购价格、综效分析等。

1. 并购意向书文本(不包含封面及目录页)字数(包括标点符号)以中文6,000字为上限(以Word软件计算字数), 超过字数上限的书状不能参选最佳书状奖。文本中若有图表, 其图表内之字数一律计算在内; 但文本中因插入附注而于文字右上方产生之附注数字编号, 则不予计入。
2. 举凡涉及资料、法规、及引用相关资料等, 应以附注标明出处。
3. 图表及其他说明未包括于文本, 而评审有参考必要者, 均得以附录或附注方式呈现。附录不得超过4页, 附录字数不得超过3000字; 附注中仅能呈现法律依据和资料来源, 不能呈现说明性或解释性的内容。
4. 并购意向书摘要以1,500字为限, 不可加附件、附录, 也不作为评定最佳书状奖根据。

## 第二阶段

(一) 2025年4月2日至4月9日为线上自行协商时间。竞赛队伍使用两队合意之在线平台进行协商。面对面集中谈判定于4月10日至4月11日由各组谈判对手团队在北京进行, 各代表队需于4月9日于北京向赛务组报到。

(二) 若双方达成并购协议: 应就协议之主要内容, 例如并购架构、价格、股权比率、董事席次或其他涉及判断并购是否真的达成协议等, 以条列方式扼要载明于书面(以一页A4纸为限, 以手写或计算机打字为之), 并由双方队长代表签名, 于4月11日下午18:00前发送邮件至赛务组官方邮箱: apacma2025@163.com。本份数据将于竞赛时提供予评审, 作为判定是否达成协议之参考。

(三) 若双方未达成并购协议: 应就没有达成协议的主要争点扼要载明于书面(以一页A4纸为限), 并由双方队长代表签名后, 于4月11日下午18:00前发送邮件至赛务组官方邮箱: apacma2025@163.com。本份数据将于竞赛时提供予评审, 作为判定是否未达成协议之参考。

## 第三阶段

(一) 2025年4月12日向董事会汇报。

(二) 竞赛当日开幕式：4月12日早上9:00，请各队现场出席，各队请于8:50前抵达会场。开幕式完成之后，各队按当日报告的场次顺序，依次报告。已完成报告的各队可以留现场观赛，未完成报告的各队不得留在场内。

### (三) 双方达成并购协议

1.共同汇报时间（10分钟）：团队代表向双方之董事会汇报并购协议之主要内容与实行理由，必须包括策略、架构与价格，例如董事席次安排、并购时程表，以及并购后整合方案与双方认为重要之事项等。

2.各自汇报时间（20分钟）：每队各10分钟时间向董事会汇报，汇报与最初提案相比较差别为何、谈判让步原由与其他各自认为重要事项。

3.评审提问时间（15分钟）：双方队伍返回现场并共同接受评审提问，每队各有三位评审提问。为使各队评分公平，不再延长任何时间，由赛务单位负责控制竞赛时间。

### (四) 双方未能达成并购协议

1.各自汇报时间（30分钟）：每队各15分钟说明各自的最终方案与最初提案之差异及双方最终方案间之差距、不能达成协议之理由、谈判破局之原因，及其他各自认为重要之事项。

2.评审提问（15分钟）：双方队伍返回现场并共同接受评审提问，每队各有三位评审提问。其中一方对他方回答有疑问时，经征得评审同意后可以反问对方，反问次数不得超过2次。为使各队评分公平，不再延长任何时间，由赛务单位负责控制竞赛时间。

### (五) 汇报规则

1.各代表队汇报所使用的PPT文件，须在4月11日晚上20:00前发送邮件至赛务组官方邮箱：[apacma2025@163.com](mailto:apacma2025@163.com)，并明确说明双方是否达成协议。若双方达成协议，共同汇报的PPT文档以10张为限（文档命名方式：**○○代表队&○○代表队-共同汇报**），各自汇报的PPT文件以20张为限（文档命名方式：**○○代表队-各自汇报**）；若双方未达成协议，各自汇报的PPT文件以20张为限（文档命名方式：**○○代表队各自汇报**）。各队之PPT内容中只能显示所代表的公司（可自称为「XX公司并购顾问团队」），不能显示校名，也不能使用足以显示或指代所代表学校的文字、图案或其他表达。各队PPT后续会在相关平台公开，以供各队交流学习。

2.于全部汇报过程中，每队至少应有三名队员报告。

3.代表队进行现场报告时，按照下列流程执行：

(1) 出场介绍：首先由队长率领全体队员共同向现场评审致意（可自称「XX公司并购顾问团队」全体成员），然后介绍拟上场报告的队员（以X号代表指代）。

(2) 顺序报告：负责口头报告的队员按顺序进行现场报告。

(3) 接受质询：代表队全体队员同台，共同接受现场评审质询。

4.各队之书面报告只能显示所代表的公司（可自称为「XX公司并购顾问团队」），不能显示校名，也不能使用足以显示或指代所代表学校的文字、图案或其他表达。

5.在口头报告中，进行报告之队员不使用本人姓名，而使用1至6号编号代表或队员自称（如可自称「我是XX公司并购顾问团队的X号代表或X号顾问」），也不得使用显示、足以显示或指代所代表学校的说法或措辞。各代表队队员之编号，在各代表队于4月11日晚上20: 00前提交汇报所使用的PPT文件的同时提交。

6.汇报预演：为确保各队于竞赛日PPT播放顺利，赛务组将安排各队于4月11日晚上20: 00至21: 00间，于竞赛场地实地播放PPT，请各队务必指派代表出席。

7.在现场报告中，各队着装等不得出现代表队所属大学的校名或其他标识化信息。

8.各队在竞赛过程中，若违反上述第1、4、5、6项去标识化规则，评审团将给予扣分甚至剥夺获奖资格的不利处分。

9.汇报使用的PPT文件统一以Microsoft Office PowerPoint 2007（含）以后的版本为主。若使用不同版本而出现文档无法读取，或读取结果有显示不完全、显示错误等情形，由各队自行负责。

10.PPT字体以宋体、楷体或微软正黑体为主，若使用不同字体导致文字无法显示等情形，由各队自行负责。